

滨海湾新区东海路移动消防 站食堂食材配送服务项目

遴选文件

采购人：东莞滨海湾新区消防救援大队

代理机构：广东正德招标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八月

目 录

第一章 遴选邀请函 3

第二章 遴选响应人须知 6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28

第四章 合同条款 37

第五章 附件一遴选响应文件格式 38

广东正德招标有限公司

第一章 遴选邀请函

广东正德招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东莞滨海湾新区消防救援大队**（以下简称“采购人”）委托，就**滨海湾新区东海路移动消防站食堂食材配送服务项目**进行遴选采购，欢迎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遴选。

一、采购项目信息

- 1、项目名称：滨海湾新区东海路移动消防站食堂食材配送服务项目；
- 2、项目编号：2026ZD178；
- 3、预算金额：¥155,254.00 元；
- 4、采购方式：遴选采购；
- 5、项目类型：服务类；
- 6、采购项目内容：

包组号	采购标的	数量	项目采购预算金额 (人民币 元)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1	滨海湾新区东海路移动消防站食堂食材配送服务项目	1 项	155,254.00	请参阅第三章《用户需求书》

二、遴选响应人资格条件：

1、一般要求：

①遴选响应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社会团体登记证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复印件。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5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最近一期财务报表（适用在上一年度或本财务年度成立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人民银行出具的个人信用报告（适用于自然人），或提供《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③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响应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或提供《供应商资格声明函》。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④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或提供《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⑤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供应商资格声明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⑥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⑦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包组）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响应（提供《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⑧供应商已按遴选公告及遴选邀请函的规定获取了遴选文件（提供《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⑨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遴选。

⑩本项目不接受分公司参加遴选。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采购文件时间、地点、方式

1、获取采购文件时间：**2026 年 08 月 18 日至 2026 年 08 月 25 日**（节假日除外），上午 9:00~12:00，下午 14:00~17:30（北京时间）。

2、获取采购文件地点：东莞市南城街道西平社区下手新村一巷 17 号广东正德招标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电话：0769-22682666

3、获取采购文件方式：现场获取或线上获取。

（1）《获取采购文件登记表》（**加盖公章**）；（《获取采购文件登记表》可在采购代理机构网站（<http://www.zdbidding.com/>）中“下载专区”下载。）

（2）“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自然人参与项目响应的，获取遴选文件须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材料）

（3）如需线上获取，请将以上两项资料加盖公章后扫描件发送至采购代理机构电子

邮箱（zdbidding@163.com）并联系采购代理机构查收邮件，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通过电子邮件发送微信收款二维码进行收取报名费（供应商进行微信付款时，需在备注栏注明供应商名称及项目编号），供应商微信支付成功后即报名成功。

4、遴选文件售价：每套人民币 300 元（售后不退）。

四、遴选会议时间、地点及事宜

1、遴选响应文件递交时间：2026 年 08 月 27 日 09:00~09:30（北京时间）

2、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遴选会议时间：2026 年 08 月 27 日 09:30（北京时间）

3、会议地点：东莞市南城街道西平社区下手新村一巷 17 号广东正德招标有限公司。

4、本项目只接受已办理报名及登记获取遴选文件的供应商的响应。

五、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1、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广东正德招标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先生

电话：0769-22682666

邮箱：zdbidding@163.com

通讯地址：东莞市南城街道西平社区下手新村一巷 17 号广东正德招标有限公司

2、采购人联系方式：

采购人名称：东莞滨海湾新区消防救援大队

联系人：卢小姐

电话：0769-26889263

通讯地址：东莞市滨海湾新区湾区 1 号

第二章 遴选响应人须知

一、 评分权重分配表

序号	评分项	评分权重
1	价格评分	20%
2	商务评分	30%
3	技术评分	50%
合计		100%

二、 价格评分表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分)
1	响应报价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遴选文件要求（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且响应价格最低的响应报价（指价格核准后的价格，下同）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得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得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得分=(评标基准价/响应报价)×价格权重×100	20 分

三、 商务评分表

序号	评审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1	同类业绩情况	20分	根据遴选响应人自成立至今具有食材配送类项目业绩进行评审，每提供一项得 5 分，最高得 20 分。 注：须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遴选响应人公章，同一采购单位合同不重复计分。
2	拟投入配送车辆情况	5分	根据遴选响应人投入本项目的自有或租赁运输车辆情况进行评审：提供一辆厢式运输车的，得 5 分，最高得 5 分。 注： 1、车辆为遴选响应人自有的，须提供车辆登记证书或车辆行驶证复印件并加盖遴选响应人公章； 2、车辆为遴选响应人租赁的，须同时提供： （1）车辆登记证书或车辆行驶证复印件并加盖遴选响应人公章； （2）以遴选响应人名义签订的租赁合同复印件并加盖遴选响应人公章，租赁合同期限须覆盖本项目服务期。 3、提供车辆图片（须体现车牌号码）。
3	服务便利性	5分	根据遴选响应人提供的服务便利性承诺进行评审： 1、遴选响应人承诺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 1 个小时内到达现场得 5 分； 2、遴选响应人承诺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 1 小时（不含）～2 小时（含）内到达现场得 2.5 分； 3、遴选响应人承诺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 2 小时（不含）～4 小时（含）内到达现场得 1 分； 4、其他情况不得分，无承诺不得分。 注：投标人须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并加盖遴选响应人公章，未按要求提供或没有提供的不得分。
合计		30 分	

四、 技术评分表

序号	评审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1	总体服务方案	10分	根据遴选响应人针对本项目所提供的总体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采购渠道、供货保障、品质监控、日常管理组织、物流配送方案等）进行综合评审： 1、服务总体方案具体完整，重点明确，针对性强、合理可行，服务全面、科学,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需求的，得 10 分； 2、服务总体方案较大部分完整详细，重点较明确，具有针对性、合理性，服务较全面、科学,能够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6 分； 3、服务总体方案基本完整，明确部分重点，具有一定的针对性、可行性、合理性，服务部分全面、科学,部分内容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3 分； 4、服务总体方案不够完整，没有重点，缺乏针对性，合理性和可行性欠缺，服务不全面，不科学，不能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1 分； 5、未提供对应方案的不得分。
2	食材质量及安全保证措施	10 分	根据遴选响应人针对用户需求书提供的食材质量及安全保证措施（包括但不限于：食品生长环境、加工、包装、保存、运输等各环节的质量安全保证措施；产品的来源追溯；企业内部监管机制等）进行评审： 1、质量及安全保证措施具体、完善，产品来源具体并且可溯源的，企业内部监管机制架构清晰，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需求，得 10 分； 2、质量及安全保证措施部分内容具体、完善，产品来源可溯源的，企业内部监管机制架构较清晰，较大程度能满足采购需求，得 6 分； 3、质量及安全保证措施不够完善，产品来源可溯源的，企业

			内部监管机制架构不太清晰，部分内容满足采购需求，得 3 分； 4、质量及安全保证措施有欠缺，产品来源不可溯源的，企业内部监管机制架构不清晰，无法满足采购需求，得 1 分； 5、未提供对应方案的不得分。
3	退换货承诺	10 分	根据遴选响应人针对用户需求书提供的产品质量问题退换货承诺（包括但不限于：退换货流程；退换货时间；退换货对接部门联系方式等）进行评审： 1、退换货流程简洁有效，时间短，可行性高，提供对接部门联系方式，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文件要求的，得 10 分； 2、退换货流程较大程度上简洁有效，时间短，具有一定的可行性，提供对接部门联系方式，完全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得 6 分 3、退换货流程不够简洁有效，但时间较短，提供对接部门联系方式，部分内容能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得 3 分； 4、退换货流程复杂繁琐，时间长，缺乏可行性，未提供对接部门联系方式，不能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得 1 分； 5、未提供对应方案的不得分。
4	食材供货保障措施	10 分	根据遴选响应人针对用户需求书提供的食材供货保障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货物的来源、生长环境、包装、保存各环节供给保障实施方案、数量缺漏的补救措施等）进行综合评审： 1、食材供货保障措施详细具体，完整合理，方案结构完善，可行性强的，得 10 分； 2、食材供货保障措施较大程度完整具体，具备合理性，方案结构较为完善，可行性较强的，得 6 分； 3、食材供货保障措施部分内容详细，具备一定的合理性，但方案结构有欠缺，缺乏可行性的，得 3 分； 4、食材供货保障措施内容有欠缺，缺乏合理性，方案结构有疏漏，缺乏可行性的，得 1 分；

			5、未提供对应方案的不得分。
5	特殊情况应急方案	10 分	根据遴选响应人针对本项目所提供的特殊情况应急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针对台风、暴雨等气象灾害特殊情况制定应急处理方案，包括传达机制、人员和设备调配、责任分工等应急事件）进行综合评审： 1、应急方案完整详细，对台风、暴雨等气象灾害的应急处理方案合理性强、可操作性强，传达机制完善，有足够的人员和设备调配，责任分工方案明确清晰的，得 10 分； 2、应急方案较大部分完整概括，对台风、暴雨等气象灾害的应急处理方案具备合理性、可操作性，传达机制较为完善，具有一定的人员和设备调配，责任分工方案可以明确的，得 6 分； 3、应急方案较为完整，对台风、暴雨等气象灾害的应急处理方案具备一定的合理性、可操作性，但传达机制不够完善，缺少足够的人员和设备调配，责任分工方案不够明确的，得 3 分； 4、应急方案有欠缺，对台风、暴雨等气象灾害的应急处理方案缺乏合理性、可操作性，传达机制不够完善，缺少人员和设备调配，责任分工方案不明确的，得 1 分； 5、未提供对应方案不得分。
合计		50 分	

一、说明

1. 采购范围及资金来源

- 1.1. 本遴选文件适用于本次采购公告中所叙述的项目。
- 1.2.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1.3. 采购范围：详细要求见于第三章《用户需求书》。遴选响应人必须对全部内容进行报价，不得缺漏。

2. 遴选响应人资格条件

- 2.1. 详见第一章 遴选邀请函“二、遴选响应人资格条件”

3. 定义及解释

- 3.1. 采购人：东莞滨海湾新区消防救援大队。
- 3.2.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正德招标有限公司。
- 3.3. 遴选响应人（遴选响应供应商）：参加遴选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3.4. 成交人（成交供应商）：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遴选响应人。
- 3.5. 遴选响应文件：是指遴选响应人根据本遴选文件要求，编制包含报价、技术和商务等内容的实质性响应文件。
- 3.6. 货物：是指供应商制造或组织符合遴选文件要求的货物等。遴选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或销售）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遴选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 3.7. 服务：遴选响应人按遴选文件规定，必须承担与货物有关的运输、施工、安装、调试、验收、培训、技术支持、售后保障及其他伴随服务等。
- 3.8. 评审小组：需求单位组织成立评审小组，一般为3人或3人以上单数，其中1名人员由需求单位委派，1名人员由采购办公室（大队采购部门）委派，1名人员由采购办公室（大队采购部门）组织随机抽取。对专业技术特别复杂的项目，可由采购办公室（大队采购部门）或委托采购代理机构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设立的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2人参加采购项目评审，剩余1名人员由需求单位委派。
- 3.9. 质保期：指非人为因素情况下，一切售后维护费用由遴选响应人承担的期限。
- 3.10. 交货期（完工期）：指采购合同签订后，合同约定的项目开始时间至完成（交货）

并最终验收合格的期限。

- 3.11. 日期：指公历日。
- 3.12. 时间：24 小时制北京时间。本遴选文件规定按日计算期间的，开始当天不计入，从次日开始计算。期限的最后一日是国家法定节假日的，顺延到节假日后的次日为期限的最后一日。
- 3.13. 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3.14. 书面形式：是指任何手写、打印的或印刷的文件，包括专人递交和传真发送。
- 3.15. 公章：一般情况指经过正规的法定程序并备案的法人公章或投标专用章。（遴选响应人如在遴选响应文件中使用“投标专用章”，须在遴选响应文件中提供法定代表人签署并加盖法人公章说明该“投标专用章”与法人公章具备同等效力的证明文件。因遴选响应文件未提供相关证明文件或无法核查投标专用章的真实性而导致的后果由遴选响应人自行承担。）
- 3.16. 签署：一般情况指亲笔签字或使用盖私章方式，除遴选文件特别说明外，其他方式均作无效签署处理。
- 3.17. 遴选文件中的标题或题名仅起引导作用，而不应视为对遴选文件内容的理解和解释。

4. 合格的服务和货物

- 4.1. 货物是指遴选响应人制造或组织符合遴选文件要求的货物等。遴选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或销售）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遴选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 4.2.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采购对象，其中包括遴选响应人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及遴选文件规定的其它服务。
- 4.3. 遴选响应人应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货物或服务的任何一部分时，采购人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
- 4.4. 服务、货物验收。
 - 4.4.1. 验收工作由采购人（或采购人指定的单位）和供应商共同进行。
 - 4.4.2. 在验收时，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供服务或货物的相关资料，按采购人提出的方式验收。
 - 4.4.3. 由采购人对货物的质量、规格和数量其他进行检验。如发现质量、规格和数量等任何一项与遴选文件的要求规定不符，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

5. 采购信息发布媒体

- 5.1. 广东正德招标有限公司 (<https://www.zdbidding.com/>)。
- 5.2. 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s://www.ccgp.gov.cn/>)。

6. 遴选费用

- 6.1. 遴选响应人应承担所有与编写遴选响应文件和参加遴选有关的自身所有费用，不论采购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遴选文件

7. 遴选文件的组成

- 7.1. 要求提供的货物（或服务）、遴选采购过程和合同条件在遴选文件中均有说明。遴选文件以中文文字编写，包括：
 - 7.1.1. 第一章 遴选邀请函。
 - 7.1.2. 第二章 遴选响应人须知。
 - 7.1.3.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 7.1.4. 第四章 合同条款。
 - 7.1.5. 第五章 附件--遴选响应文件格式。
 - 7.1.6. 在采购过程中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 7.2. 遴选响应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遴选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遴选响应人没有按照遴选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遴选没有对遴选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遴选响应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遴选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遴选。

8. 遴选文件的澄清及修改

- 8.1.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遴选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遴选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应当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3 个工作日前，以同一互联网媒体或直接向邀请的供应商发布更正公告，不足 3 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 8.2. 遴选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内容作为遴选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遴选响应人具有约束力。当遴选文件、遴选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

后发出的文件内容为准。

9. 遴选文件的询问、质疑、投诉

9.1. 询问

- 9.1.1. 遴选响应人对采购活动事项（遴选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 3 个工作日内对遴选响应人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9.2. 质疑

- 9.2.1. 遴选响应人认为遴选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 9.2.2. 遴选响应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
- 9.2.3.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须为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遴选响应人。
- 9.2.4. 对遴选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领购遴选文件或者遴选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
- 9.2.5. 质疑函的内容应当包含：质疑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事实依据；必要的法律依据；提出质疑的日期；经质疑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
- 9.2.6. 遴选响应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因缺少相关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存在不真实而导致的后果由遴选响应人自行承担。
- 9.2.7. 不涉及对遴选响应人利益造成损害的相关内容，不能作为质疑内容提交。
- 9.2.8. 质疑函的接受事宜
- 9.2.9. 质疑函的接受方式：以纸质函件书面形式递交质疑函
- 9.2.10. 联系部门：广东正德招标有限公司
- 9.2.11. 联系电话：0769-22682666
- 9.2.12. 联系人：王小姐
- 9.2.13. 通讯地址：东莞市南城街道西平社区下手新村一巷 17 号广东正德招标有限公司。

9.3. 投诉

- 9.3.1. 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供应商的有效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

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

广东正德招标有限公司

三、遴选响应文件的编制

10. 遴选的语言及计量单位的使用

- 10.1. 遴选响应人提交的遴选响应文件以及遴选响应人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遴选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遴选响应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的翻译本，在解释遴选响应文件时以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 10.2. 遴选响应文件中及所有遴选响应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11. 遴选响应文件的组成

- 11.1. 遴选响应人应完整地按遴选文件第五章提供的遴选响应文件目录及格式制作遴选响应文件，遴选响应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下列部分：
 - 11.1.1. 价格部分文件（详见附件 1. 价格文件部分格式）
 - 11.1.2. 资格、商务、技术证明文件（详见附件 2. 资格证明文件及商务、技术部分文件格式）

备注：价格部分文件及资格、商务、技术证明文件装订成一册。

- 11.1.3. 唱标信封（须独立密封并加盖公章）

12. 遴选响应文件的格式和编写

- 12.1. 遴选响应人应完整、真实、准确地填写遴选文件中提供的遴选响应函、报价表、报价明细表以及遴选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所有内容。
- 12.2. 遴选响应人对遴选文件中多个包组（本条款适用于有多个包组的项目）进行遴选的，其遴选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每个包组的要求分别装订和封装。遴选响应人应当对遴选响应文件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遴选响应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造成的后果和责任由遴选响应人承担。
- 12.3. 遴选响应人必须对遴选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及采购人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 12.4. 如果因为遴选响应人的遴选响应文件只填写和提供了本遴选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或没有提供遴选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和责任由遴选响应人承担。

13. 遴选报价说明

- 13.1. 遴选响应人应按照遴选文件“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中的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进行报价。并按《报价一览表》及《报价明细表》的要求进行报价。报价中不得包含遴选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可以视其为遴选响应人予以采购人的遴选优惠报价。报价中不得缺漏遴选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将被视为包含在遴选报价中。如果遴选响应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遴选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 13.2. 除“第三章《用户需求书》”中另有规定，遴选响应人所报的价格在合同执行期间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遴选响应文件将作为非响应性遴选而予以拒绝。
- 13.3. 本项目应按照遴选文件“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中规定的报价方式进行报价，且必须满足：
 - 13.3.1. 采用人民币方式进行报价的，报价不得超过财政批复预算或最高限价（如有），否则将被视为无效遴选。
 - 13.3.2. 采用折扣或下浮率方式进行报价的，折扣或下浮率应大于等于 0 且小于等于 100%，否则将被视为无效遴选。
- 13.4. 除“第三章《用户需求书》”中允许有备选方案外，本次采购不接受选择性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遴选。
- 13.5. 除“第三章《用户需求书》”中另有规定外，本次采购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否则将视为无效遴选。
- 13.6. 遴选响应人所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均以人民币报价。若报价小写与大写存在差异，以大写为准，若大写表述存在歧义或含糊不清将视为无效遴选。
- 13.7. 成交人成交后开出的所有发票都须与成交人名称一致。

14. 证明遴选响应人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 14.1. 遴选响应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遴选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遴选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 14.2. 证明遴选响应人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材料：
 - 14.2.1. 按第五章遴选响应文件格式填写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 14.2.2. 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只须提供身份证明。

14.3. 满足 “遴选响应人资格条件” 条款的其他证明文件。

14.4. 遴选响应人所提供的以上全部资料应为最新的或在有效期之内的，复印件必须加盖遴选响应人公章，自然人的须本人签署。

15. 证明货物及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遴选文件规定的文件

15.1. 遴选响应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遴选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合格性符合遴选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作为遴选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5.2. 证明货物、工程及服务与遴选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以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形式作为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

15.2.1. 货物及服务的原产地、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货物正常使用所必须的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包括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货源及现行价格。

15.2.2. 对照遴选文件《用户需求书》的规定，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用户需求书》的技术规格作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款的偏离和例外。特别对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遴选响应人须提供所投设备的具体参数值；遴选响应人在阐述时应注意遴选文件的技术规格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标准。

15.2.3. 遴选响应文件中《用户需求条款偏离表》必须逐条响应，《用户需求条款偏离表》中货物（工程或服务）的响应参数值需为实际参数，遴选响应人应按货物（工程或服务）实际数据填写，不能完全复制遴选要求；遴选响应人的响应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证明材料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而予以拒绝。遴选响应人提供虚假技术参数响应视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资格，一经发现，将交由监管部门进行处理。

16. 遴选有效期及商业秘密范围

16.1. 遴选有效期为提交遴选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其后的 **90 天**，遴选响应文件应在遴选有效期内保持有效。遴选有效期不符合遴选文件规定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予以拒绝。

16.2. 特殊情况下，在原遴选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遴选响应人延长遴选有效期。该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16.3. 遴选响应文件若涉及商业秘密内容，遴选响应人应明确列出；未列出的内容均视为可公开。

17. 遴选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7.1. 遴选响应人应提交以下资料：

序号	资料名称	数量	备注
1	<u>唱标信封</u>	1 套	必须密封提交
2	<u>遴选响应文件（含正本 1 套、副本 2 套）</u> （包括价格部分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部分文件和技术部分文件）	3 套	必须密封提交

备注：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7.2. 遴选响应文件必须有明确的封面，标明正本/副本；内容首页需提供文件目录及索引页码；正文必须用 A4 纸打印或印刷，所有遴选响应文件必须装订成册（不允许使用活页夹）。

17.3. 遴选响应文件除签字外应使用印刷形式。遴选响应人的遴选响应文件应按遴选文件的规定签署盖章。遴选响应文件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遴选响应文件的签字人签署及在修改处加盖遴选响应人公章。

17.4. 遴选响应文件“正本”的封面、骑缝（或每页）必须盖章，其主要内容（遴选文件格式中要求签署和盖章的内容）必须由遴选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遴选响应人公章。遴选响应文件“副本”所有资料都可以用“正本”复印而成。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7.5. 电邮、传真形式的遴选响应文件概不接受。

18. 不允许负偏离的重要条款

18.1. 如遴选响应文件内容出现对遴选文件中重要条款的负偏离，将导致遴选无效。不允许负偏离的条款如下：

- 1) 加注“★”号条款；
- 2) 遴选文件规定的其他必须具备的内容。

18.2. 遴选响应文件中技术规格、参数或其他内容优于遴选文件的要求视作正偏离，不构成遴选无效，遴选响应人对这种优于用户需求书要求的情况必须单独说明。

四、遴选响应文件的递交

19. 遴选响应文件的装订、密封

19.1. 遴选响应文件必须装订成册，出现掉页或漏页的情况由遴选响应人自己承担。（遴选文件中若要求遴选响应人提供所投设备制造商的彩页等资料的，遴选响应人应

将这部分资料与遴选响应文件 [商务、技术部分文件]一起装订提交，不得另行单独提交，否则不予认可)

19.2. 建议遴选响应人将遴选响应文件密封包装，并在密封袋的封口处加盖遴选响应人公章。

19.3. 所有的密封包装封面均应标明以下内容：

- 1) 项目名称：_____
- 2) 项目编号：_____
- 3) 采购人名称：_____
- 4)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_____
- 5) 遴选响应人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和文件的种类(如价格部分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部分文件、技术部分文件正本 /副本等)；
- 6) 标明“_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遴选，此时间以前不得开封”；

19.4. 所有密封包装封面应确保遴选响应人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的准确性，以便将迟交或其它不符合要求的遴选响应文件能原封退回。

19.5. 如果遴选响应文件未按本须知第 19.1~19.3 款的规定装订和加写标记及密封，采购代理机构将不承担遴选响应文件误投或提前开封的责任。

19.6. 如有分包的项目，遴选响应人同时参加多个包组遴选时必须按遴选文件要求以包组为单位分别制作遴选响应文件，分别密封递交。

19.7. 除遴选文件特别说明外，遴选响应人所递交的遴选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19.8. 采购代理机构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遴选响应文件的损坏、丢失不承担责任。

19.9.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出现以下情况的遴选响应文件：

- 19.9.1. 未进行密封的遴选响应文件；
- 19.9.2. 唱标信封未单独密封提交；
- 19.9.3. 密封破损导致遴选响应文件内容直接或间接泄露的遴选响应文件；
- 19.9.4. 采用传真、电传的遴选响应文件；
- 19.9.5. 在遴选截止时间后递交的遴选响应文件；
- 19.9.6. 未按遴选文件规定办理报名登记及领购遴选文件的供应商的遴选响应文件；
- 19.9.7. 遴选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20. 遴选截止日期

20.1. 遴选响应人应在 “第一章 遴选邀请函” 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将遴选响应

文件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递交地点应是“第一章 遴选邀请函”中指定的遴选会议地址。

- 20.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本须知规定，通过修改遴选文件自行决定酌情推迟遴选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和遴选响应人受遴选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时间。

21. 迟交的遴选响应文件

- 21.1.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遴选截止时间后收到的任何遴选响应文件。
21.2. 有违反其他法律规定情形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22. 遴选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 22.1. 遴选响应人在提交遴选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遴选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遴选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遴选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提交遴选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遴选响应人不得撤回其遴选，不得对其遴选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五、开标与评审

23. 遴选会议

- 23.1. 采购代理机构在采购公告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遴选会议。需出席遴选会议的遴选响应人代表请携带身份证明材料等按时参加会议，遴选响应人代表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3.2. 遴选会议程序：

23.2.1. 收取响应文件

- 23.2.1.1. 按遴选文件规定的收取响应文件的时间，接受供应商递交的密封完好的响应文件，未按遴选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一律拒收。

- 23.2.1.2. 请遴选响应人将响应文件放置在指定的地点，工作人员确认供应商所投项目无误并检查文件的密封情况，并在签到表上进行签到。

- 23.2.1.3. 对于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一律予以拒绝接收。

23.2.2. 成立评审小组。

- 23.2.3. 组织开标。组织供应商自愿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宣布供应商家数，及公开唱出所有供应商的报价，组织供应商签名确认《开标（唱价）记录表》。

23.2.4. 组织评审。评审小组进行签到并签署评审纪律，由评审小组推选一名组长，需求单位委派代表不能当选组长。

23.2.4.1. 评审小组审查、评价响应文件是否符合遴选文件的资格性条款、符合性条款以及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评审小组签署资格和符合性审查表。只有通过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响应才是有效响应，只要不满足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所列各项要求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无效响应不能进入技术、商务及价格评审。

23.2.4.2. 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如有）。

23.2.4.3. 评审小组按照遴选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签署技术评审表、商务评审表。

23.2.4.4. 评选小组签署汇总表。

23.2.4.5. 出具评审报告，确定成交候选人名单，采购结果由需求单位报单位领导审批。

23.2.4.6. 签订合同。由单位法人代表或法人代表授权签订合同。

24. 遴选响应人串通的情形

24.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遴选响应人串通，其遴选无效：

24.1.1. 不同遴选响应人的遴选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4.1.2. 不同遴选响应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遴选事宜；

24.1.3. 不同遴选响应人的遴选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24.1.4. 不同遴选响应人的遴选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24.1.5. 不同遴选响应人的遴选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25. 资格、符合性审查

25.1. 资格审查，是依据法律法规和遴选文件的规定，对遴选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材料等内容进行审查，以确定遴选响应人是否具备资格。

25.2. 符合性审查，是依据遴选文件规定，从遴选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遴选文件的响应程度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遴选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5.3. 评审小组将审查每份遴选响应文件是否响应遴选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实质性响应的内容应与遴选文件要求的关键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且没有重大偏离。没有对遴选文件的实质性条款作出响应的遴选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处理；遴选响应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遴选响应文件为实质性响应。

25.4. 评审小组对遴选响应人的报价进行评审，认为遴选响应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

过符合性审查遴选响应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遴选响应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报价处理。

25.5. 评审小组对合格遴选响应人的报价进行详细分析、核准，检查其是否存在累加的算术错误，评审小组将要求遴选响应人根据遴选文件要求修正报价。修正后的价格对遴选响应人具有约束力，如果遴选响应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报价将被拒绝。

25.6. 通过资格、符合审查的遴选响应人不足 3 家的，项目采购失败。

25.7. 审查要求详见《资格性审查表、符合性审查表》

25.8. 采购代理机构对遴选过程和重要遴选内容进行记录。

25.9. 遴选响应文件报价的修正

25.9.1. 唱标信封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唱标信封中《开标一览表》为准；

25.9.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5.9.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5.9.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5.9.5.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按照 25.9 条规定修正后的报价经遴选响应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遴选响应人不确认的，将认定其报价无效。

26. 拒绝任何或所有遴选的权利

26.1. 采购人经过法定程序，有权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取消本次遴选活动，对受影响的遴选响应人不承担任何责任，也无义务向受影响的遴选响应人解释采取这一行动的理由。

26.2. 如果被选定的成交供应商不能按照遴选文件要求及遴选响应文件的内容签订采购合同，或经核定成交供应商的遴选响应文件与事实不符，从而影响公平、公正及影响成交合同执行时，采购人有权取消该成交供应商的成交资格。采购人将依法重新采购或更改采购形式，对受影响的遴选响应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27. 评审办法

27.1. 本次评审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方法；权重分配为：详见“第二章 遴选响应人须知附表 1.评分权重分配表”。评审小组对满足遴选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

照本项第 1、2、3 点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但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得分相等时，以报价低的优先；报价也相等的，以技术得分高的优先；如果技术得分也相等，通过随机方式产生。

27.1.1. 供应商综合得分=商务得分+技术得分+报价得分。

27.1.2. 评审基准价计算方法：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遴选文件要求且响应价格最低的响应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响应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 / 响应报价)×价格部分分值。

27.1.3. 技术/商务得分=全体评委的技术/商务评分（各技术/商务细项评分总和）的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保留 2 位小数）。

27.2. 价格评分标准（详见第二章 遴选响应人须知 附表 2.价格评分表）

27.3. 商务评分标准（详见第二章 遴选响应人须知 附表 3.商务评分表）

27.4. 技术评分标准（详见第二章 遴选响应人须知 附表 4.技术评分表）

27.5. 评审步骤：先进行资格、符合性审查，再进行商务、技术和价格评审。

27.6. 异常低价审查

27.6.1. 评审小组对遴选响应人的投标报价进行评审，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小组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程序：

27.6.1.1. 投标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报价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50%；

27.6.1.2. 投标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 50%的，即投标报价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50%；

27.6.1.3. 投标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报价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本项目最高限价指 100%）×45%；

27.6.1.4. 评审小组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27.6.2. 评审小组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要求遴选响应人在评审现场 30 分钟内对投标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其中，属于 27.6.1.3 的情形，遴选响应人已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27.6.3. 评审小组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遴选响应人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7.7. 评审小组决定遴选响应文件的响应情况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但遴选响应文件有不真实、不正确的内容除外。

27.8. 遴选响应文件的澄清

27.8.1. 评审期间，对遴选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审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审小组专家签字）要求遴选响应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但不得超出遴选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遴选文件的实质性内容。遴选响应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遴选响应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遴选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遴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8. 推荐成交候选人

28.1. 评审小组按评审后的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并向采购人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28.2. 评审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28.3. 提供相同品牌相同型号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以核心产品为准）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遴选响应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遴选的，按一家遴选响应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遴选响应人获得成交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审小组按照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遴选响应人获得成交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遴选响应人不作为成交候选人。

28.4. 保密事项

28.5. 采购代理机构应采取必要的措施，保证遴选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评审的过程和结果。

28.6. 遴选后，直至成交遴选响应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为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遴选有关的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内容，任何人均不得与评审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 28.7. 从遴选截止日起到采购结果发出之日止，遴选响应人不得与参加评审的有关人员私下接触。在评审过程中，如果遴选响应人试图在遴选响应文件审查、澄清、遴选及推荐成交供应商方面向参与遴选的有关人员和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其遴选将被拒绝。
- 28.8. 评审小组成员应关闭通讯工具或设置为振动状态，统一交由工作人员保管。

六、授予合同

29. 合同授予标准

- 29.1. 根据评审小组的评审结果，采购人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依法确定 1 名成交人。

30. 成交通知书

- 30.1. 采购代理机构自成交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采购信息发布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通过电子邮件将《采购结果通知书》发送至各遴选响应人的电子邮箱。
- 30.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资格，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1. 签订合同

- 31.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遴选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遴选响应文件承诺签订采购合同，但不得超出遴选文件和成交供应商遴选响应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32. 合同的履行

- 32.1. 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 32.2. 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33. 成交服务费

- 33.1. 成交人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按如下标准和规定交纳成交服务费。
- 33.2. 成交服务费为人民币 5000.00 元整。
- 33.3. 成交服务费包含在报价中。

33.4. 成交服务费以转账的形式支付。

33.5. 由于遴选响应人自身原因，经依法认定成交无效的，成交服务费不予退还。

七、其他

34. 适用法律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遴选响应人进行本次采购活动遵守《东莞市消防支队机关采购管理暂行办法》《东莞市消防支队机关内部评选采购操作指引》规定。

35. 遴选文件解释权

35.1. 本遴选文件解释权属本采购代理机构。

广东正德招标有限公司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第一部分 商务要求

需求名称	需求说明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服务期	2026年9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付款条件	1. 货款按月结进行结算，结算价为采购人核定的供货价格，即按当月结算价=基准价×数量×成交折扣。 2. 从第一次送货之日起，每月 30 日前结算上月货款。成交供应商开具普通增值税发票给采购人，采购人以银行转帐方式将货款付给成交供应商指定的银行帐户。成交供应商怠于或者拒绝提供资料或者办理手续的，则因此产生的付款迟延的责任全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不得将货款交给其他人员或转入其他帐户，否则由此引发的一切后果由采购人自负。 3. 收款方、发票的销售方、合同乙方均必须与成交供应商名称一致。 4. 因特殊原因需要提早或延迟结算的，经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双方协商一致后，按另定的结算期限执行。 5. 因采购人使用财政性资金进行支付的，因资金审批造成付款延迟的，不视为采购人违约。
验收要求	1. 成交供应商所供应的货品需要符合国家和东莞市的相关安全质量标准、卫生标准等，同时符合采购人的使用要求，包括但不限于各类所列的货品质量要求。成交供应商在接受订单时需要确认采购人对货品的使用要求，对于不符合采购人要求的货品，采购人有权拒收或要求更换。 2. 如成交供应商所配送货物为采购人订单之准确数量，未出现检测证明不齐的情形，且无质量、数量、品牌等差异，采购人不得拒收。 3. 成交供应商应按照采购人订单数量配送，以采购人签字确认的验收数量作为货款结算依据。成交供应商每次提供一式三联的送货清单供采购人验货后双方签字确认，全部作为送、收货及货款结算的凭证。
报价要求	1. 本项目采用统一折扣（单位：%）的方式进行报价，报价范围为0%至100%；

	例如报价折扣：95%、87%等。 2. 折扣的定义：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双方根据定价原则及周期的要求确定基准价，而成交供应商所报的折扣将作为采购人在采购期间购买食材的款项计算依据。例如：采购人需要采购大米500斤，根据双方确定的基准价，以3.00元/斤为例，若成交折扣为95%，需要付给成交供应商的款项计算如下：500斤×3.00元/斤×95%=1425.00元。
--	---

广东正德招标有限公司

第二部分 技术要求

一、采购项目概述

本项目服务内容为滨海湾新区东海路移动消防站食堂提供食材配送，服务期限为 2026 年 9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为进一步完善食堂管理，优化食材配送服务，规范供应商配送资格程序，切实提高食堂出品质量，采购人拟通过采购的方式采购食堂配送服务供应商资格，具体模式拟设定如下：

- 1、采购项目归类分为鲜肉蔬菜类、水产海鲜类、粮油副食品百货类等；
- 2、采购人根据综合评分从高至低的顺序选取 1 家成交供应商提供配送服务；
- 3、完善价格调整机制，原则上每一个月调整一次供货价格，需根据市发改局公布的同期东莞市菜篮子价格以及市场价格调查（即 3 个市场抽样价格之和÷3）确定供货基准价。

二、采购项目技术要求

2.1 项目总体要求

- 2.1.1 成交供应商应制定、完善本项目的食品安全及质量保障方案、总体实施组织方案、售后服务方案、配送管理方案及可能会出现的紧急配送、突发事件、遇到恶劣天气、特殊或紧急情况的应急保障方案，明确实施团队的组织管理和时间、工作、人员及设备的具体安排，采取有效的控制措施，确保过程合理、规范、安全，保证食材和配送服务的质量。
- 2.1.2 成交供应商应当配备食材运输车辆，运输须采用符合卫生标准的外包装和运载工具，并且要保持清洁和定期消毒。
- 2.1.3 成交供应商在实施服务过程中，接收到采购人服务问题通知，需要成交供应商到达采购人现场处理问题情况的，应及时响应并赶到现场处理。
- 2.1.4 成交供应商不得将成交项目转让或分包给他人，否则采购人有权单方终止合同，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
- 2.1.5 成交供应商在合同履行期间保证对采购人的服务供应，成交后不得拒绝采购人分配的任务。
成交供应商在服务期内没能达到响应文件承诺的服务要求或成交供应商未按要求履行合同义务或成交供应商的资质在服务期内发生变化不再符合要求，采购人均有权单方终止合同，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
- 2.1.6 在合同履行期间，采购人结合自身的特点和需要制定具体配送管理方式，有权根据服务质量、专业优势、生产规模和综合评价来选择合适的供应商提供服务。成交供应商在拟实施新增设备设施和人力资源等投入前，须充分考虑评估潜在的投资经营风险并制定应对措施。
- 2.1.7 成交供应商需服从采购人和食品监督部门的监督管理，配合采购人及时更新所提供的符合卫

监部门的有效证明材料。如有效的营业执照、产品合格证或有关供货商的生产经营许可证等。

2.2 鲜肉蔬菜类要求

2.2.1 鲜肉蔬菜供应货品质量要求

- (1) 成交供应商提供的鲜肉蔬菜需要保证每日新鲜，品种、质量应符合采购人要求，产品符合食品安全法要求并出具有效的《农产品检验报告》。采购人使用“农药测试卡”检验蔬菜农药含量，如含量超标要求成交供应商无条件退货或换货，同时做好相关记录。
- (2) 应保持较好的色泽和新鲜度，不得有黄叶，不得腐烂或有异常味道，不存在泥沙和异物，利用率不得低于 95%。
- (3) 不得供应转基因产品。
- (4) 鲜肉类全部来源于正规肉联厂（或正规肉类屠宰场所）并提供政府检疫部门出示的检疫合格证明。（鲜肉类利用率不低于 98%）。

2.2.2 配送要求

- (1) 容器要求清洁、干燥、牢固、透气，无污染、无异味、无霉变现象。
- (2) 需要采用符合卫生要求的运载工具，要保持清洁和定期消毒。运载车厢的内仓应为抗腐蚀、防潮、防虫、防鼠的设计，车厢内无异味。送货车辆应保持清洁，堆放科学合理，避免造成食材的交叉污染；如对温度有要求的应确定食材的温度，记录送货车辆温度，并记录存档。
- (3) 成交供应商要提供运送及卸货服务。
- (4) 蔬菜应小心轻卸，严防机械损伤。
- (5) 需要按照采购人要求的货品规格、数量、质量配送，如数量不足的，成交供应商应立即补足；如有 10%以下（含 10%）货品规格、质量不符合要求的，成交供应商应对不符合要求的货品进行更换；如有 10%以上的货品规格、质量不符合要求的，由采购人选择整批退货或要求成交供应商按时整批更换。

2.2.3 成交供应商需设立自有检测室或有固定的送检机构，当有需要时应当可提供蔬菜的农药残留检测报告。

2.2.4 对食品安全质量问题的处理：

- (1) 对危及人体健康的食品质量问题（如农药残留超标、腐烂变质等）采取零容忍措施，一经发现，当日所送同批次货品全部退货，并追究相关责任。
- (2) 若验收时未发现问题，而在加工食用前发现部分货品质量有问题，采购人立即通知成交供应商，将问题货品作退换货处理，并追究相关责任。

- (3) 成交供应商所供应货品出现质量问题造成食品安全事故，经查实后属成交供应商责任的，成交供应商应承担全部责任和经济损失。

2.3 水产海鲜类要求

2.3.1 供应货品质量要求

- (1) 必须鲜活，利用率不低于 95%。
- (2) 鲜鱼鳞片完整，有光泽无脱落，眼球光亮透明，鳃口紧闭，鱼鳃鲜红，鳍尾完整，确保新鲜。
- (3) 身体饱满结实，无腐烂，无异味（如泥腥味、电油味等），肉质紧密有弹性，无离骨脱刺现象。
- (4) 来源可靠放心，无毒、无害、无污染。

2.3.2 配送要求

- (1) 需要采用符合卫生要求的运载工具，要保持清洁和定期消毒。运输车厢的内仓应为抗腐蚀、防潮，防虫、防鼠的设计，车厢内无不良气味、异味。送货车辆应保持清洁，堆放科学合理，避免造成食材的交叉污染；如对温度有要求的应确定食材的温度，记录送货车辆温度，并记录存档。
- (2) 成交供应商要提供运送及卸货服务，并免费向食堂提供至少一个帮厨，对水产品进行现场粗加工。
- (3) 需要按照采购人要求的货品规格、数量、质量配送，如数量不足的，成交供应商应立即补足；如有 10%以下（含 10%）货品规格、质量不符合要求的，成交供应商应对不符合要求的货品进行更换；如有 10%以上的货品规格、质量不符合要求的，由采购人选择整批退货或要求成交供应商按时整批更换。

2.3.3 对食品安全质量问题的处理：

- (1) 对危及人体健康的食品质量问题采取零容忍措施，一经发现，当日所送同批次货品全部退货，并追究相关责任。
- (2) 若验收时未发现问题，而在加工食用前发现部分货品质量有问题，采购人立即通知成交供应商，将问题货品作退换货处理，并追究相关责任。
- (3) 成交供应商所供应货品出现质量问题造成食品安全事故，经查实后属成交供应商责任的，成交供应商应承担全部责任和经济损失。

2.4 粮油副食品百货类要求

2.4.1 供应货品质量要求

- (1) 需要由正规厂家生产，有相应的食品生产许可证号，内外包装完整无变形。
- (2) 所供应货品需要符合相关质量安全要求，需要通过 SC 认证的货品必须有 SC 认证标志。

(3) 颜色品质纯正，不得有掺假、变质、变味等现象出现。

(4) 剩余保质期不得少于 75%。

2.4.2 配送要求

(1) 包装需要符合国家规范，包装、容器清洁、干燥、牢固、透气，无污染、无异味、无霉变现象。

(2) 需要采用符合卫生要求的运载工具，要保持清洁和定期消毒。运载车厢的内仓应为抗腐蚀、防潮、防虫、防鼠的设计，车厢内无异味。送货车辆应保持清洁，堆放科学合理，避免造成食材的交叉污染；如对温度有要求的应确定食材的温度，记录送货车辆温度，并记录存档。

(3) 成交供应商要提供运送及卸货服务。

(4) 需要按照采购人要求的货品规格、数量、质量配送，如数量不足的，成交供应商应立即补足；如有 10%以下（含 10%）货品规格、质量不符合要求的，成交供应商应对不符合要求的货品进行更换；如有 10%以上的货品规格、质量不符合要求的，由采购人选择整批退货或要求成交供应商按时整批更换。

2.4.3 对食品安全质量问题的处理：

(1) 对危及人体健康的食品质量问题采取零容忍措施，一经发现，当日所送同批次货品全部退货，并追究相关责任。

(2) 若验收时未发现问题，而在加工食用前发现部分货品质量有问题，采购人立即通知成交供应商，将问题货品作退换货处理，并追究相关责任。

(3) 成交供应商所供应货品出现质量问题造成食品安全事故，经查实后属成交供应商责任的，成交供应商应承担全部责任和经济损失。

2.5 其他类要求

2.5.1 对于采购人需求供货物资或品种不在上述类别内的，成交供应商须按采购人要求供货。同时须遵守国家规定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等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提供的货品须符合国家有关卫生标准，保质、保量、保鲜，严禁配送假冒、变质、过期的货品。不合格的货品，成交供应商须无条件包退包换。

2.5.2 验收时凡属于规格、质量等问题的货品，成交供应商必须按照采购人要求包退包换，退补货品需在 60 分钟内补给，不能影响采购人正常供餐。

2.5.3 成交供应商的服务人员与采购人无任何法律关系，若发生人身伤害事故时，因此产生的工伤赔偿责任或提供劳务者致害及受害责任等其他任何责任由成交供应商负责承担，与采购人无关。

三、考核要求

3.1 考核标准

采购人对食材配送供应商实行考核制度，考核指标包括食品安全、供货质量、供货数量准确性、供货价格、服务质量等，每月进行一次月考核。成交供应商在服务期限内须接受采购人的考核。考核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1。

考核结果分为合格和不合格 2 个等次：

- (1) 考核得分为 80 分（含）或以上的，考核结果为合格；
- (2) 考核得分低于 80 分的，考核结果为不合格。

考核结果不合格的须对存在问题限时整改。合同期内出现不合格的情况累计达两次，采购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考核结果结算：

- (1) 考核得分为 90 分或以上的，支付本月货款的 100%；
- (2) 考核得分为 80（含）-89 分，支付本月货款的 90%；
- (3) 考核得分为 80 分以下的，支付本月货款的 80%，并采购人有权暂停供货一个月，若发现存在有假冒伪劣产品的，不支付该月货款，并采购人有权暂停供货三个月至整顿合格，待采购人通知后恢复供货，如同样情况出现两次的，采购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并要求赔偿相应损失。

3.2 违约处理

针对成交供应商在服务过程中出现的违反遴选文件或合同约定的行为，采购人有权对成交供应商收取违约金，违约金从未结货款中扣除。情节严重的，采购人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并依法追究成交供应商法律责任。

- (1) 根据本地区出现炎热天气，货品需要冷藏保鲜运输时，但成交供应商没有使用专用冷藏、冷冻载具运输配送的，每次违约金 1000 元，且采购人有权拒收该批次所有货品。
- (2) 成交供应商提供过期、变质货品的，每次违约金 1000 元，采购人拒收该批次所有货品。
- (3) 成交供应商随意报价，导致采购人某货品定价明显低于市场价，但成交供应商却不能按要求供货的，每次违约金 1000 元。
- (4) 成交供应商超过规定时限未提交报价且无书面说明合理理由的，每次违约金 1000 元，且视为放弃下一期的食材配送服务，采购人可另行组织采购。
- (5) 成交供应商供货数量与采购人订单偏差超过±10%但没有事先说明的，每次违约金 1000 元。
- (6) 成交供应商接受了采购人的采购订单，但不能按要求提供配送服务，导致采购人供餐受影响的，每次违约金 1000 元。

(7) 已经定价的货品，成交供应商称没货，但采购人能通过常规途径在市场、超市等场所购买到所需数量的，每次违约金 1000 元。

(8) 成交供应商货品溯源制度不落实、进货查验记录不全的，违约金 1000 元。

(9) 成交供应商上述违约行为单独累计发生已达 3 次的，再发生时每次违约金 5000 元，且采购人有权单方终止合同。

(10) 成交供应商无故中途退出，扣除违约金 10000 元。

3.3 其他要求

(1) 成交供应商必须服从采购人的监督、管理，配合采购人到货品配送点进行现场考察。

(2) 食品供应链要求：所有食品的来源必须清晰可追溯和追责。

(3) 如发现成交供应商泄露采购人的秘密，或有弄虚作假行为（如提供假证照、供应假冒伪劣产品等），或以贿赂等不正当手段获取配送资格的，即时取消成交资格，情节严重的还将依法追究其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4) 成交供应商存在违反遴选文件和合同约定的行为，并且不予纠正的，采购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此项下违约行为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各项：

- 1)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采购人订货要求后，在承诺的供货时间内不能供货的。
- 2) 成交供应商未能提供承诺的服务的。
- 3) 成交供应商不能在约定时间内提供合法票据进行结算的。
- 4) 成交供应商送货人员在采购人单位活动但不遵守采购人单位各项规章制度或做出有损采购人形象和利益的事情的。

附件 1：供应商月评价表

(年 月)

供应商名称		供货种类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得分	备注
食品安全 (满分 30 分)	1. 应附未附货品检验检疫证明的, 每次扣 3 分。 2. 应用未用冷链配送货品, 或运载工具、盛装容器不符合卫生要求的, 每次扣 5 分。 3. 所供货品包装破损或掺有异物, 且有可能对货品造成污染的, 每次扣 5 分。 4. 所供货品过期或变质的, 每次扣 15 分。		
货品质量 (满分 30 分)	1. 所供货品质量一般, 但都可使用的, 每次扣 3 分。 2. 所供货品质量较差且不能使用, 或保质期已过半的, 每次扣 5 分。 3. 供货品种、规格与订单或送货单不符的, 每次扣 5 分。		
货品数量 (满分 20 分)	1. 供货数量与订单数量相差超过 $\pm 5\%$ 的, 每次扣 3 分。 2. 供货数量与订单数量相差超过 $\pm 10\%$ 的, 每次扣 4 分。 3. 供货数量与订单数量相差超过 $\pm 20\%$ 的, 每次扣 5 分。 4. 供货数量与送货单数量不符的, 每次扣 10 分。		
货品价格 (满分 10 分)	1. 不按要求报价, 或报价后无货可供的, 每次扣 5 分。 2. 送货单价格与当期定价不符的, 每次扣 5 分。		
服务质量 (满分 10 分)	1. 服务态度差, 每次扣 5 分。 2. 未按时送货, 但不耽误备餐工作的, 每迟送一次扣 5 分。 3. 未按时送货, 且耽误备餐工作的, 每迟送一次扣 10 分。		
是否存在以下 行为	1. 供应假冒伪劣产品。 2. 逾期未整改到位。	1. 口是 口否 2. 口是 口否	
综合评价	综合得分 采购管理人: 日期:		

第四章 合同条款

(仅供参考)

滨海湾新区东海路移动消防站食堂 食材配送服务项目

合同文件

(合同编号: _____)

甲 方: 东莞滨海湾新区消防救援大队

乙 方: _____

签订时间: _____

二〇二六年__月于东莞

甲方：东莞滨海湾新区消防救援大队

联系人：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乙方：

联系人：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根据滨海湾新区东海路移动消防站食堂食材配送服务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遴选文件和中标（成交）通知书的要求，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各项条款。

一、合同折扣

本合同折扣为：大写：百分之____（小写：____%）。

二、服务范围及服务期

1. 本合同服务内容为滨海湾新区东海路移动消防站食堂食材配送服务。
2. 服务期为 2026 年 9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

三、总体要求

1. 乙方应制定、完善本项目的食品安全及质量保障方案、总体实施组织方案、售后服务方案、配送管理方案及可能会出现紧急配送、突发事件、遇到恶劣天气、特殊或紧急情况的应急保障方案，明确实施团队的组织管理和时间、工作、人员及设备的具体安排，采取有效的控制措施，确保过程合理、规范、安全，保证食材和配送服务的质量。

2. 乙方应当配备食材运输车辆，运输须采用符合卫生标准的外包装和运载工具，并且要保持清洁和定期消毒。

3. 乙方在实施服务过程中，接收到甲方服务问题通知，需要乙方到达甲方现场处理问题情况的，应及时响应并赶到现场处理。

4. 乙方不得将成交项目转让或分包给他人，否则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5. 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保证对甲方的服务供应，成交后不得拒绝甲方分配的任务。乙方在服务期内没能达到响应文件承诺的服务要求或乙方未按要求履行合同义务或乙方的资质在服务期内发生变化不再符合要求，甲方均有权单方终止合同，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6. 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结合自身的特点和需要制定具体配送管理方式，有权根据服务质量、专业优势、生产规模和综合评价来选择合适的乙方提供服务。乙方在拟实施新增设备设施和人力资源等投入前，须充分考虑评估潜在的投资经营风险并制定应对措施。

7. 乙方需服从甲方和食品监督部门的监督管理，配合甲方及时更新所提供的符合卫监部门的有效证明材料。如有效的营业执照、产品合格证或有关供货商的食品生产经营许可证等。

四、其他要求

1. 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的监督、管理，配合甲方到货品配送点进行现场考察。

2. 食品供应链要求：所有食品的来源必须清晰可追溯和追责。

3. 如发现乙方泄露甲方的秘密，或有弄虚作假行为（如提供假证照、供应假冒伪劣产品等），或以贿赂等不正当手段获取配送资格的，即时取消成交资格，情节严重的还将依法追究其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4. 乙方存在违反遴选文件和合同约定的行为，并且不予纠正的，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此项下违约行为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各项：

1) 乙方在收到甲方订货要求后，在承诺的供货时间内不能供货的。

2) 乙方未能提供承诺的服务的。

3) 乙方不能在约定时间内提供合法票据进行结算的。

4) 乙方送货人员在甲方单位活动但不遵守甲方单位各项规章制度或做出有损甲方形象和利益的事情的。

五、质量及包装要求

1. 乙方应充分理解并认真遵循本遴选文件的要求，所提供的货物需要是满足遴选文件要求。保证供应的货品均为正规生产的新鲜、检验合格、无毒、无辐射、无侵权货品，符合国家有关卫生、质量、包装和保质标准，有使用有效期的货品，其剩余有效期不得少于标注有效期的 75%。

2.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水产品和蔬菜种类的多样性和季节性，以保证新鲜感。

3. 货物有包装的，货物的包装必须完整清洁（无损、无污染、无皱），甲方有权拒收包装不整齐、已拆封的货品。

4. 货品质量或包装不符合甲方要求的，乙方需要无条件退货或更换。

5. 乙方提供假冒伪劣、过期、变质货品的，一经发现，除按甲方要求无条件退货或换货外，还将受到如下违约处理：

（1）乙方提供过期、变质货品 3 次以上或提供假冒伪劣货品的，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

（2）因乙方供应货品质量问题造成食品安全事故的，经有关部门鉴定后，乙方需要负担全数

的医药费及赔偿费等，甲方将取消该乙方的供货资格，乙方同时承担相应的民事及刑事法律责任。

六、供货价格要求

1. 供货价格为甲方指定目的地交货价。包含：购货成本、包装配送运输、保险、装卸、退换、雇员费用、质保期售后服务、全额含税发票、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在项目的实施过程中，乙方必须充分考虑在本项目实施期间的一切可能产生的风险和相关费用，甲方将拒绝支付合同约定货款之外的任何费用和补偿。

2. 原则上每月调整一次供货价格，每月的 25 号为供货价格调整日期，乙方按指定格式和要求对食材进行下一期供货报价。定价有效期一般为一个自然月，经甲方核定确认的供货价格方可作为双方结算依据。

3. 原则上以东莞市发展和改革局价格管理专栏中《东莞市菜篮子价格监测表》有价格的货品，取《东莞市菜篮子价格监测表》公布价格作为基准价（如当天《东莞市菜篮子价格监测表》没有发布最新价格，则以最近日期发布的价格为准），经双方签字后生效。

4. 《东莞市菜篮子价格监测表》无甲方所需的货品则由甲方和乙方双方共同就近的三个市场参考同类货品价格的平均价作为基准价（即 3 个市场抽样价格之和 $\div$ 3），经双方签字后生效。

5. 结算价格=经双方确认的基准价 $\times$ 数量 $\times$ 成交折扣。

6. 因特殊情况导致市场价格比当期定价高于或低于 20%的，可申请对相应货品进行重新定价，未经双方确认的价格不可作为结算价格。

7. 甲方临时需求货品不在核定的供货价格清单内的，乙方必须按甲方要求供货，供货价格由双方临时确定。下次该货品应纳入报价清单，并按上述定价原则确定供货价格。

8. 乙方不得擅自变更货物品种及产地、包装、规格和重量等，严格按甲方要求供应，否则甲方有权拒收。对不易购买或暂时短缺的品种，经甲方同意，可由乙方通过其它途径采购或使用指定替代品替换。

9. 甲方根据自身的需求，有权终止某类中的某些商品的采购或变更某类商品的采购。

七、质量标准

1. 鲜肉蔬菜类要求

1.1 鲜肉蔬菜供应货品质量要求

（1）乙方提供的鲜肉蔬菜需要保证每日新鲜，品种、质量应符合甲方要求，产品符合食品安全法要求并出具有效的《农产品检验报告》。甲方使用“农药测试卡”检验蔬菜农药含量，如含量超标要求乙方无条件退货或换货，同时做好相关记录。

（2）应保持较好的色泽和新鲜度，不得有黄叶，不得腐烂或有异常味道，不存在泥沙和异物，

利用率不得低于 95%。

(3) 不得供应转基因产品。

(4) 鲜肉类全部来源于正规肉联厂（或正规肉类屠宰场所）并提供政府检疫部门出示的检疫合格证明。（鲜肉类利用率不低于 98%）。

1.2 配送要求

(1) 容器要求清洁、干燥、牢固、透气，无污染、无异味、无霉变现象。

(2) 需要采用符合卫生要求的运载工具，要保持清洁和定期消毒。运载车厢的内仓应为抗腐蚀、防潮、防虫、防鼠的设计，车厢内无异味。送货车辆应保持清洁，堆放科学合理，避免造成食材的交叉污染；如对温度有要求的应确定食材的温度，记录送货车辆温度，并记录存档。

(3) 乙方要提供运送及卸货服务。

(4) 蔬菜应小心轻卸，严防机械损伤。

(5) 需要按照甲方要求的货品规格、数量、质量配送，如数量不足的，乙方应立即补足；如有 10%以下（含 10%）货品规格、质量不符合要求的，乙方应对不符合要求的货品进行更换；如有 10%以上的货品规格、质量不符合要求的，由甲方选择整批退货或要求乙方按时整批更换。

1.3 乙方需设立自有检测室或有固定的送检机构，当有需要时应当可提供蔬菜的农药残留检测报告。

1.4 对食品安全质量问题的处理

(1) 对危及人体健康的食品质量问题（如农药残留超标、腐烂变质等）采取零容忍措施，一经发现，当日所送同批次货品全部退货，并追究相关责任。

(2) 若验收时未发现问题，而在加工食用前发现部分货品质量有问题，甲方立即通知乙方，将问题货品作退换货处理，并追究相关责任。

(3) 乙方所供应货品出现质量问题造成食品安全事故，经查实后属乙方责任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and 经济损失。

2. 水产海鲜类要求

2.1 供应货品质量要求

(1) 必须鲜活，利用率不低于 95%。

(2) 鲜鱼鳞片完整，有光泽无脱落，眼球光亮透明，鳃口紧闭，鱼鳃鲜红，鳍尾完整，确保新鲜。

(3) 身体饱满结实，无腐烂，无异味（如泥腥味、电油味等），肉质紧密有弹性，无离骨脱刺现象。

(4) 来源可靠放心，无毒、无害、无污染。

2.2 配送要求

(1) 需要采用符合卫生要求的运载工具，要保持清洁和定期消毒。运输车厢的内仓应为抗腐蚀、防潮，防虫、防鼠的设计，车厢内无不良气味、异味。送货车辆应保持清洁，堆放科学合理，避免造成食材的交叉污染；如对温度有要求的应确定食材的温度，记录送货车辆温度，并记录存档。

(2) 乙方要提供运送及卸货服务，并免费向食堂提供至少一个帮厨，对水产品进行现场粗加工。

(3) 需要按照甲方要求的货品规格、数量、质量配送，如数量不足的，乙方应立即补足；如有 10% 以下（含 10%）货品规格、质量不符合要求的，乙方应对不符合要求的货品进行更换；如有 10% 以上的货品规格、质量不符合要求的，由甲方选择整批退货或要求乙方按时整批更换。

2.3 对食品安全质量问题的处理：

(1) 对危及人体健康的食品质量问题采取零容忍措施，一经发现，当日所送同批次货品全部退货，并追究相关责任。

(2) 若验收时未发现问题，而在加工食用前发现部分货品质量有问题，甲方立即通知乙方，将问题货品作退换货处理，并追究相关责任。

(3) 乙方所供应货品出现质量问题造成食品安全事故，经查实后属乙方责任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和经济损失。

3. 粮油副食品百货类要求

3.1 供应货品质量要求

(1) 需要由正规厂家生产，有相应的食品生产许可证号，内外包装完整无变形。

(2) 所供应货品需要符合相关质量安全要求，需要通过 SC 认证的货品必须有 SC 认证标志。

(3) 颜色品质纯正，不得有掺假、变质、变味等现象出现。

(4) 剩余保质期不得少于 75%。

3.2 配送要求

(1) 包装需要符合国家规范，包装、容器清洁、干燥、牢固、透气，无污染、无异味、无霉变现象。

(2) 需要采用符合卫生要求的运载工具，要保持清洁和定期消毒。运载车厢的内仓应为抗腐蚀、防潮、防虫、防鼠的设计，车厢内无异味。送货车辆应保持清洁，堆放科学合理，避免造成食材的交叉污染；如对温度有要求的应确定食材的温度，记录送货车辆温度，并记录存档。

(3) 乙方要提供运送及卸货服务。

(4) 需要按照甲方要求的货品规格、数量、质量配送，如数量不足的，乙方应立即补足；如有

10%以下（含 10%）货品规格、质量不符合要求的，乙方应对不符合要求的货品进行更换；如有 10% 以上的货品规格、质量不符合要求的，由甲方选择整批退货或要求乙方按时整批更换。

3.3 对食品安全质量问题的处理：

（1）对危及人体健康的食品质量问题采取零容忍措施，一经发现，当日所送同批次货品全部退货，并追究相关责任。

（2）若验收时未发现问题，而在加工食用前发现部分货品质量有问题，甲方立即通知乙方，将问题货品作退换货处理，并追究相关责任。

（3）乙方所供应货品出现质量问题造成食品安全事故，经查实后属乙方责任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和经济损失。

4. 其他类要求

4.1 对于甲方需求供货物资或品种不在上述类别内的，乙方须按甲方要求供货。同时须遵守国家规定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等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提供的货品须符合国家有关卫生标准，保质、保量、保鲜，严禁配送假冒、变质、过期的货品。不合格的货品，乙方须无条件包退包换。

4.2 验收时凡属于规格、质量等问题的货品，乙方必须按照甲方要求包退包换，退补货品需在 60 分钟内补给，不能影响甲方正常供餐。

4.3 乙方的服务人员与甲方无任何法律关系，若发生人身伤害事故时，因此产生的工伤赔偿责任或提供劳务者致害及受害责任等其他任何责任由乙方负责承担，与甲方无关。

八、配送服务要求

1. 乙方应当根据甲方实际情况，按照与甲方的约定，在规定的时间内将预定的货物如数送到指定地点。除发生客观不可抗力的情况外，乙方不得推迟送货。如确需延迟送货的，乙方应在得知情况的同时告知甲方并征得甲方同意，由于乙方延迟造成甲方利益受损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

2. 乙方应保证每天早上 6：00 时之前将甲方所订购货品配送至甲方指定地点，一般每天食材送货一次，甲方在前一天确认采购订单。每次订单不论数量多少，乙方都需要按甲方要求配送。对于临时性采购订单，乙方需要积极配合，按照甲方要求按时、按质、按量将货品配送到指定地点。

3. 乙方负责货品配送前的仓储，甲方不提供仓库。

4. 水产品类需要免费为食堂提供至少一名帮厨跟随配送，为甲方进行简单加工。

5. 在甲方签收之前，货物的所有权和风险属于乙方，货物发生遗失、损坏由乙方负责。

6. 乙方需要严格按照甲方的订单配送货品，不得随意增减数量或改变品种。如因市场流通问题确实需要变更供货内容的，乙方应在得知情况的同时书面告知甲方并征得甲方同意后方可变更，否

则，甲方有权拒收，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由乙方承担。

7. 乙方不能按核定的供货价交付本项目中的某些货品、不能提供与其承诺相符的服务或乙方存在违反遴选文件和合同的行为，并且不予纠正的，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此项下违约行为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各项：

(1) 乙方在收到甲方订货要求后，在承诺的供货时间内不能供货的。

(2) 乙方未能提供承诺的服务的。

(3) 乙方不能在约定时间内提供合法票据进行结算的。

(4) 乙方送货专员在甲方单位活动但不遵守甲方单位各项规章制度或做出有损甲方形象和利益的事情的。

(5) 乙方泄露甲方的秘密的。如泄密行为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和法律责任。

八、验收要求

1. 乙方所供应的货品需要符合国家和东莞市的相关安全质量标准、卫生标准等，同时符合甲方的使用要求，包括但不限于各类所列的货品质量要求。乙方在接受订单时需要确认甲方对货品的使用要求，对于不符合甲方要求的货品，甲方有权拒收或要求更换。

2. 如乙方所配送货物为甲方订单之准确数量，未出现检测证明不齐的情形，且无质量、数量、品牌等差异，甲方不得拒收。

3. 乙方应按照甲方订单数量配送，以甲方签字确认的验收数量作为货款结算依据。乙方每次提供一式三联的送货清单供甲方验货后双方签字确认，全部作为送、收货及货款结算的凭证。

九、考核标准

1. 考核标准

甲方对食材配送乙方实行考核制度，考核指标包括食品安全、供货质量、供货数量准确性、供货价格、服务质量等，每月进行一次月考核。乙方在服务期限内须接受甲方的考核。考核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1。

2. 考核结果分为合格和不合格 2 个等次

(1) 考核得分为 80 分（含）或以上的，考核结果为合格；

(2) 考核得分低于 80 分的，考核结果为不合格。

考核结果不合格的须对存在问题限时整改。合同期内出现不合格的情况累计达两次，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3. 考核结果结算

- (1) 考核得分为 90 分或以上的, 支付本月货款的 100%;
- (2) 考核得分为 80 (含) -89 分, 支付本月货款的 90%;
- (3) 考核得分为 80 分以下的, 支付本月货款的 80%, 并甲方有权暂停供货一个月, 若发现存在有假冒伪劣产品的, 不支付该月货款, 并甲方有权暂停供货三个月至整顿合格, 待甲方通知后恢复供货, 如同样情况出现两次的, 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并要求赔偿相应损失。

十、供货结算方式

1. 货款按月结进行结算, 结算价为甲方核定的供货价格, 即按当月结算价=基准价×数量×成交折扣。
2. 从第一次送货之日起, 每月 30 日前结算上月货款。乙方开具普通增值发票给甲方, 甲方以银行转帐方式将货款付给乙方指定的银行帐户。乙方怠于或者拒绝提供资料或者办理手续的, 则因此产生的付款迟延的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不得将货款交给其他人员或转入其他帐户, 否则由此引发的一切后果由甲方自负。
3. 收款方、发票的销售方、合同乙方均必须与乙方名称一致。
4. 因特殊原因需要提早或延迟结算的, 经甲方和乙方双方协商一致后, 按另定的结算期限执行。
5. 因甲方使用财政性资金进行支付的, 因资金审批造成付款延迟的, 不视为甲方违约。

十一、政策要求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和广东省委、省政府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的有关决策部署, 根据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的最新通知及东莞市财政主管部门有关要求, 在本项目食堂食材配送服务期内, 甲方或甲方委托乙方通过脱贫地区农副产品网络销售平台 (原贫困地区农副产品网络销售平台) 按甲方要求的预留份额比例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 乙方不得提出异议。

十二、保密及知识产权条款

1. 乙方在实施货物供货期间, 不得将供货的实际数量及供货地点泄露给其他企业或者个人, 乙方必须指派相对固定的人员完成货物配送服务, 并需将配送人员的详细资料报甲方备案, 货物配送人员必须遵纪守法、品行良好, 无违法犯罪记录。如需要更换配送人员, 必须事先通知甲方并将其个人资料送甲方审批, 审批合格者才能更换。

2. 乙方应保证, 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接受乙方提供的服务时, 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工业产权、著作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起诉。甲方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审核确认, 不代表甲方明知或同意乙方侵权。如果任何第三方对此提出诉讼, 乙方负责与之交涉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及经济损失。

十三、违约责任

针对乙方在服务过程中出现的违反遴选文件或合同约定的行为，甲方有权对乙方收取违约金，违约金从未结货款中扣除。情节严重的，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并依法追究乙方法律责任。

(1) 根据本地区出现炎热天气，货品需要冷藏保鲜运输时，但乙方没有使用专用冷藏、冷冻载具运输配送的，每次违约金 1000 元，且甲方有权拒收该批次所有货品。

(2) 乙方提供过期、变质货品的，每次违约金 1000 元，甲方拒收该批次所有货品。

(3) 乙方随意报价，导致甲方某货品定价明显低于市场价，但乙方却不能按要求供货的，每次违约金 1000 元。

(4) 乙方超过规定时限未提交报价且无书面说明合理理由的，每次违约金 1000 元，且视为放弃下一期的食材配送服务，甲方可另行组织采购。

(5) 乙方供货数量与甲方订单偏差超过±10%但没有事先说明的，每次违约金 1000 元。

(6) 乙方接受了甲方的采购订单，但不能按要求提供配送服务，导致甲方用餐受影响的，每次违约金 1000 元。

(7) 已经定价的货品，乙方称没货，但甲方能通过常规途径在市场、超市等场所购买到所需数量的，每次违约金 1000 元。

(8) 乙方货品溯源制度不落实、进货查验记录不全的，违约金 1000 元。

(9) 乙方上述违约行为单独累计发生已达 3 次的，再发生时每次违约金 5000 元，且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

(10) 乙方无故中途退出，扣除违约金 10000 元。

十四、争议处理

甲乙双方在执行本合同期间若发生争议，应本着友好协商的原则解决争议。如果双方通过协商不能达成一致，双方同意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五、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地震、水灾或其他灾难，战争或暴乱，以及其他在受影响的一方合理控制范围以外且经该方合理努力后也不能防止的类似事件；国家宏观政策调控导致资源紧张视为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延迟履行或未能履行，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及时向另一方反映情况，以减轻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在订立合同时不可预见，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不可避免发生并不能克服的自然灾害和社会性突发事件，如海啸、瘟疫、暴动、战争和下述情形：

- (1) 6 级（包含 6 级）以上的地震；
- (2) 8 级（包含 8 级）以上的持续 2 天的台风；
- (3) 250mm（包含 250mm）以上的持续 24 小时的大雨、暴雨；
- (4) 50 年（包含 50 年）以上未发生过、持续 2 天的高温天气；
- (5) 因项目所在地政府抽象行政行为和具体行政行为导致的项目停建、取消、工期停滞、延期等，如政府决策、政策调整等原因。

十六、合同生效

- 1.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甲方执一份、乙方执一份。
-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文件（包括招投标文件、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协议修改书等）及附件均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生效日期为双方均签字盖章之日期。协议生效日期以最后签字盖章日为准。

附件：供应商月评价表、中标（成交）通知书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签字)：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签约时间：

签约地点：

附件 1：供应商月评价表

(年 月)

供应商名称		供货种类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得分	备注
食品安全 (满分 30 分)	1. 应附未附货品检验检疫证明的, 每次扣 3 分。 2. 应用未用冷链配送货品, 或运载工具、盛装容器不符合卫生要求的, 每次扣 5 分。 3. 所供货品包装破损或掺有异物, 且有可能对货品造成污染的, 每次扣 5 分。 4. 所供货品过期或变质的, 每次扣 15 分。		
货品质量 (满分 30 分)	1. 所供货品质量一般, 但都可使用的, 每次扣 3 分。 2. 所供货品质量较差且不能使用, 或保质期已过半的, 每次扣 5 分。 3. 供货品种、规格与订单或送货单不符的, 每次扣 5 分。		
货品数量 (满分 20 分)	1. 供货数量与订单数量相差超过 $\pm 5\%$ 的, 每次扣 3 分。 2. 供货数量与订单数量相差超过 $\pm 10\%$ 的, 每次扣 4 分。 3. 供货数量与订单数量相差超过 $\pm 20\%$ 的, 每次扣 5 分。 4. 供货数量与送货单数量不符的, 每次扣 10 分。		
货品价格 (满分 10 分)	1. 不按要求报价, 或报价后无货可供的, 每次扣 5 分。 2. 送货单价格与当期定价不符的, 每次扣 5 分。		
服务质量 (满分 10 分)	1. 服务态度差, 每次扣 5 分。 2. 未按时送货, 但不耽误备餐工作的, 每迟送一次扣 5 分。 3. 未按时送货, 且耽误备餐工作的, 每迟送一次扣 10 分。		
是否存在以下 行为	1. 供应假冒伪劣产品。 2. 逾期未整改到位。	1. 口是 口否 2. 口是 口否	
综合评价		综合得分	
	采购管理人: 日期:		

附件 2：中标（成交）通知书

第五章 附件一遴选响应文件格式

资格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滨海湾新区东海路移动消防站食堂食材配送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2026ZD178

要求	供应商 1	供应商 2	供应商 3
1. 遴选响应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社会团体登记证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复印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5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最近一期财务报表（适用在上一年度或本财务年度成立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人民银行出具的个人信用报告（适用于自然人），或提供《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响应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或提供《供应商资格声明函》。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或提供《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供应商资格声明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			

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6.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7.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包组）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响应（提供《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8. 供应商已按遴选公告及遴选邀请函的规定获取了遴选文件（提供《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9. 供应商非联合体参加遴选。			
10. 供应商非分公司参加遴选。			
不通过原因			
结论			

符合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滨海湾新区东海路移动消防站食堂食材配送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2026ZD178

要求	供应商 1	供应商 2	供应商 3
1. 遴选响应函：已按规定格式编制及盖章、签署，响应有效期满足遴选文件要求。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如适用）：已经盖章、签署，有效期涵盖响应有效期。			
3. 响应文件内容、签署、盖章：响应文件内容完整，无重大错漏，并已按遴选文件要求盖章、签署。			
4. 满足遴选文件实质性要求：已满足遴选文件实质性要求（含带★号的条款和指标）。			
5. 响应方案：如遴选文件不接受备选方案时，供应商提供的响应方案及报价方案固定；如遴选文件接受备选方案的，提交多于一个方案时已明确主选方案。			
6. 响应报价：1. 响应报价（含单项报价，如有要求）确定且未超过遴选文件中相应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2. 响应报价中对响应标的的主体、关键内容无漏项、缺项。3. 如有，对评审小组按照遴选文件规定修正后的响应报价，供应商按规定书面确认。4. 如评审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项目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			
8. 附加条件：响应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9. 串通响应：未出现遴选文件所列的视为串通响应的情形。			
10. 无效情形：1. 未发现存在遴选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无效条款情形。 2. 未发现存在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响应无效情形。			
结论			

注：本表为资格、符合性审查时使用，遴选响应人无需填写，但必须满足上述条款，否则被认定为无效遴选响应文件。

附件1. 价格部分文件格式

报价一览表

采购内容	响应报价折扣 (人民币 元)	备注
滨海湾新区东海路移动消防站食堂食 材配送服务项目	小写: _____ %	

遴选响应人名称: _____ (单位盖公章)

遴选响应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 _____ (签署或盖私章)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 1、填写此表时不得改变表格的形式。
- 2、报价最多只能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3、报价折扣采用小写，如 95.00%、90.50%。

附件2. 资格证明文件及商务、技术部分文件格式

附件2-1. 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说明：

- 1.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只须提供身份证明；
- 2.联合体参加遴选应提供联合体各方满足以上要求的证明文件。

广东正德招标有限公司

附件2-2. 供应商资格声明函格式

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广东正德招标有限公司：

下述遴选响应人愿响应你方发布的（项目名称：滨海湾新区东海路移动消防站食堂食材配送服务项目）（项目编号：2026ZD178）遴选邀请，参与遴选，提供用户需求书中规定的货物或服务，并按遴选文件要求提交所附资格文件且声明和保证如下：

1. 我公司为本次遴选所提交的所有证明其合格和资格的文件是真实的和正确的，并愿为其真实性和正确性承担法律责任；
2. 我公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并提供以下相关证明材料之一：（1）营业执照、（2）事业单位法人证书、（3）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4）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
 - 2.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2.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2.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2.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 2.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 我公司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包组）响应。
4. 我公司不是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5. 已按遴选公告及遴选邀请函的规定获取了遴选文件。

遴选响应人

单位名称：_____（单位盖公章）

遴选响应人代表

姓名：_____

地址：_____

职务：_____

邮编：_____

电子邮箱：_____

电话：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广东正德招标有限公司

附件2-3. 遴选响应函格式

遴选响应函

致：广东正德招标有限公司

根据你们（项目名称：滨海湾新区东海路移动消防站食堂食材配送服务项目）（项目编号：2026ZD178）遴选文件要求，（姓名及职位）经正式授权并以遴选响应人（遴选响应人名称、地址）的名义处理一切本遴选有关的事宜。我方提交按遴选文件要求制作的唱标信封 1 份；价格部分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部分文件和技术部分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2 份）。完全明白遴选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重申以下内容：

1. 我们愿意遵守采购代理机构遴选文件的各项规定，自愿参加本次项目的遴选活动，并清楚遴选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并严格按照遴选文件的规定履行全部责任和义务。

2. 我方的遴选报价为固定不变价。全部货物及有关服务的遴选报价见《报价一览表》。

3. 本遴选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在遴选截止日后 90 天内有效，如果我公司有幸成为成交供应商，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

4. 我方同意提供采购代理机构与评审小组要求的有关遴选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5. 我方在参与遴选前已仔细研究了遴选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遴选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遴选响应人的内容，我方同意遴选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遴选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利。

6. 我方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由我方承担。我方提交的报价已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7. 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审小组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不意味着必定获得成交资格。

8. 我方如有幸成为成交供应商，将保证履行遴选文件以及答疑纪要、澄清补充通知等遴选文件修改书（如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备注：本遴选响应函内容不得擅自修改，否则我方提交的遴选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

效遴选响应文件。

遴选响应人名称：_____（单位盖公章）

遴选响应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_____（签署或盖私章）

响应人地址：_____

电 话：_____

日 期：____年__月__日

广东正德招标有限公司

附件2-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致：广东正德招标有限公司

本证明书声明：注册于_____（国家名称）的_____（遴选响应人名称）在
下面签字的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1.营业执照注册号：_____

2.经济性质：_____

3.经营范围：_____

遴选响应人名称：_____（单位盖公章）

响应人地址：_____

遴选响应人法定代表人：_____（签署或盖私章）

职 务：_____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背面）复印件。

附件2-5.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广东正德招标有限公司

本委托书声明：在下面签字的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____（遴选响应人名称）____委托在下面签字的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的遴选响应人代表，就（项目名称：滨海湾新区东海路移动消防站食堂食材配送服务项目）（项目编号：2026ZD178）的遴选、项目遴选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遴选响应人名称：____（单位盖公章）

响应人地址：____

遴选响应人法定代表人：____（签署或盖私章）

职 务：____

遴选响应人被授权代表：____（签署或盖私章）

职 务：____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正面、背面）复印件。

附件2-6. 遴选响应人基本情况表

遴选响应人基本情况

一、 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名称：_____
- 2、 电话号码：_____ 传 真：_____
- 3、 地 址：_____
- 4、 注册资金：_____ 经济性质：_____
- 5、 公司开户银行名称：_____
- 6、 公司银行账号：_____
- 7、 营业执照注册号：_____

（随本表格附交一份最新营业执照副本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8、 公司简介

（自行描述）

我/我们声明以上所述是正确无误的，您有权进行您认为必要的所有调查。

遴选响应人名称：_____（单位盖章）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2-7. 遴选承诺书格式

遴选承诺书

我方已完整阅读了（项目名称：滨海湾新区东海路移动消防站食堂食材配送服务项目）（项目编号：2026ZD178）遴选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以及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并完全理解上述文件所表达的意思，该项目递交遴选响应文件时间截止后，我方承诺不再对上述文件内容进行询问或质疑。

遴选响应人名称：_____（单位盖公章）

日 期：____年__月__日

广东正德招标有限公司

附件2-8. 同类项目业绩表格式

同类项目业绩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签订时间	备注

注：此业绩指的是遴选响应人的业绩。

遴选响应人名称：_____（单位盖公章）

日 期：____年__月__日

附件2-9. 用户需求书条款偏离表格式

用户需求书条款偏离表

序号	条款名称	采购要求	遴选实际响应	是否偏离	说明
1					
2					
3					
4					
5					
6					
7					
8	遴选响应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				

说明：

遴选响应人必须对遴选文件“用户需求书”的内容进行响应，对响应有差异的，则说明差异的内容。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未按填写此表的，将视为偏离。

遴选响应人名称：_____（单位盖公章）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附件2-10. 服务方案格式

服务方案

遴选响应人详细说明对本项目提供的服务方案。

遴选响应人名称：_____（单位盖公章）

日 期：____年__月__日

附件3. 唱标信封内容

唱标信封

唱标信封内装：（独立密封）

（1）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原件或复印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

广东正德招标有限公司